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性公告 終止關於涉及發行代價股份之可能收購目標公司之諒解備忘錄

茲提述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發佈的自願性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作為買方)與賣方就涉及潛在發行代價股份的可能收購事項簽訂了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慎重考慮及進一步友好協商，本公司與賣方已達成共識，不再繼續推動可能收購事項。因此，本公司與賣方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聯交所交易時段後)簽署了終止通知書以終止諒解備忘錄。

董事會認為終止諒解備忘錄不會對本集團現有的業務營運和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嘉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力平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蕭偉斌先生、陶可先生及吳天墜先生；(2)非執行董事：梁耀鳴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國生先生、胡啟騰先生及林藹茵女士。